

#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甲方）：温县黄河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乙方）：河南考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5年温县黄河街道东张王庄村道路硬化项目

工程地点：温县黄河街道东张王庄村

工程内容：硬化道路长2628米，厚0.15米，共计9987平方米。（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资金来源：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 二、工程承包范围

见工程内容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年7月29日

竣工日期：2025年9月26日

施工工期：60 日历天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固定总价合同，金额（大写）：捌拾玖万玖仟零贰拾柒元柒角捌分（小写）：899027.78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成交通知书
- (3) 工程量清单
- (4) 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七、施工安全和环境

甲方负责乙方在施工期间的水、电、路及良好施工环境，乙方在施工期应做好安全教育工作，所发生一切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

## 八、质量保修期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保修期限1年）。

## 九、付款方式

1. 预付款：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支付 30%预付款；2. 阶段性付款：按照比实际工程进度低 10%的比例支付进度款；3. 完工付款：工程全部完工验收合格，付至合同金额的 90%；4. 审计后



付款：经审计后付至审定金额的 100%。5. 保函：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质量保函（合同价的 3%）。

###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一、签订时间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7月25日

### 十二、签订地点

地点：温县黄河街道办事处会议室。

###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2025年7月25日

